

证券代码: 605090

证券简称: 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 2025-089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蔡丽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蔡丽萍女士因个人身体健康因素,经慎重考虑,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黄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 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 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 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 完毕的公开承诺
蔡丽萍	董事	2025 年 10 月 14 日	2027年 1月29日	辞任	是(注)	是

注:蔡丽萍女士辞任公司董事后,将继续在公司子公司广东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九丰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东莞市九丰化工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蔡丽萍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丽萍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4,669,043 股,与公司董事会不存在任何意见分歧,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蔡丽萍女士作为公司的联合创始人,至今服务公司三十五载。期间,蔡丽萍女士曾 先后于公司及下属多家企业任职,历经多个核心关键岗位,亲历公司从初期创业、稳步



成长至成功上市的完整历程,为公司的创立与发展做出了杰出贡献。公司董事会谨此向蔡丽萍女士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二、补选董事的情况

2025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九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黄博先生履历等材料审核,黄博先生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附件: 黄博先生简历

黄博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学历。曾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实习、工作。历任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35)资本中心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广州迪森家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迪森(常州)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8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东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轮值总裁;四川华油中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河南中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瑞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